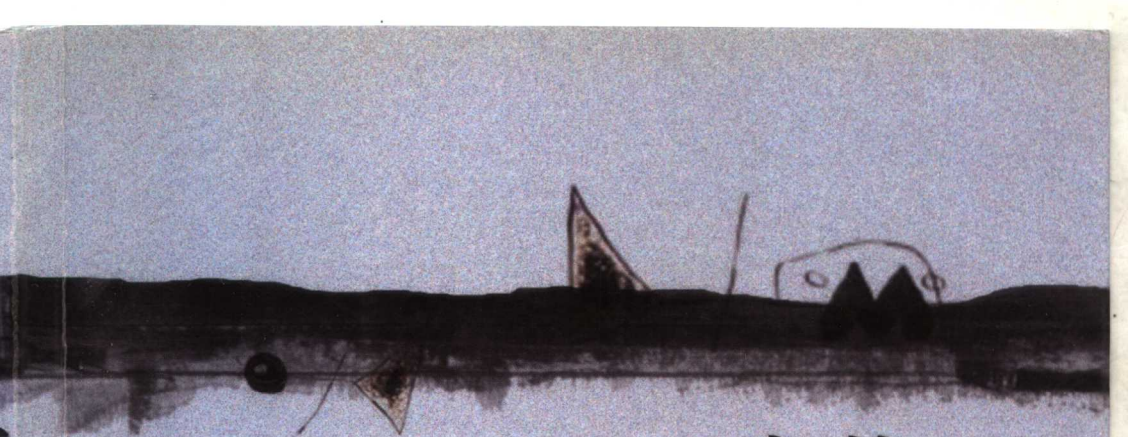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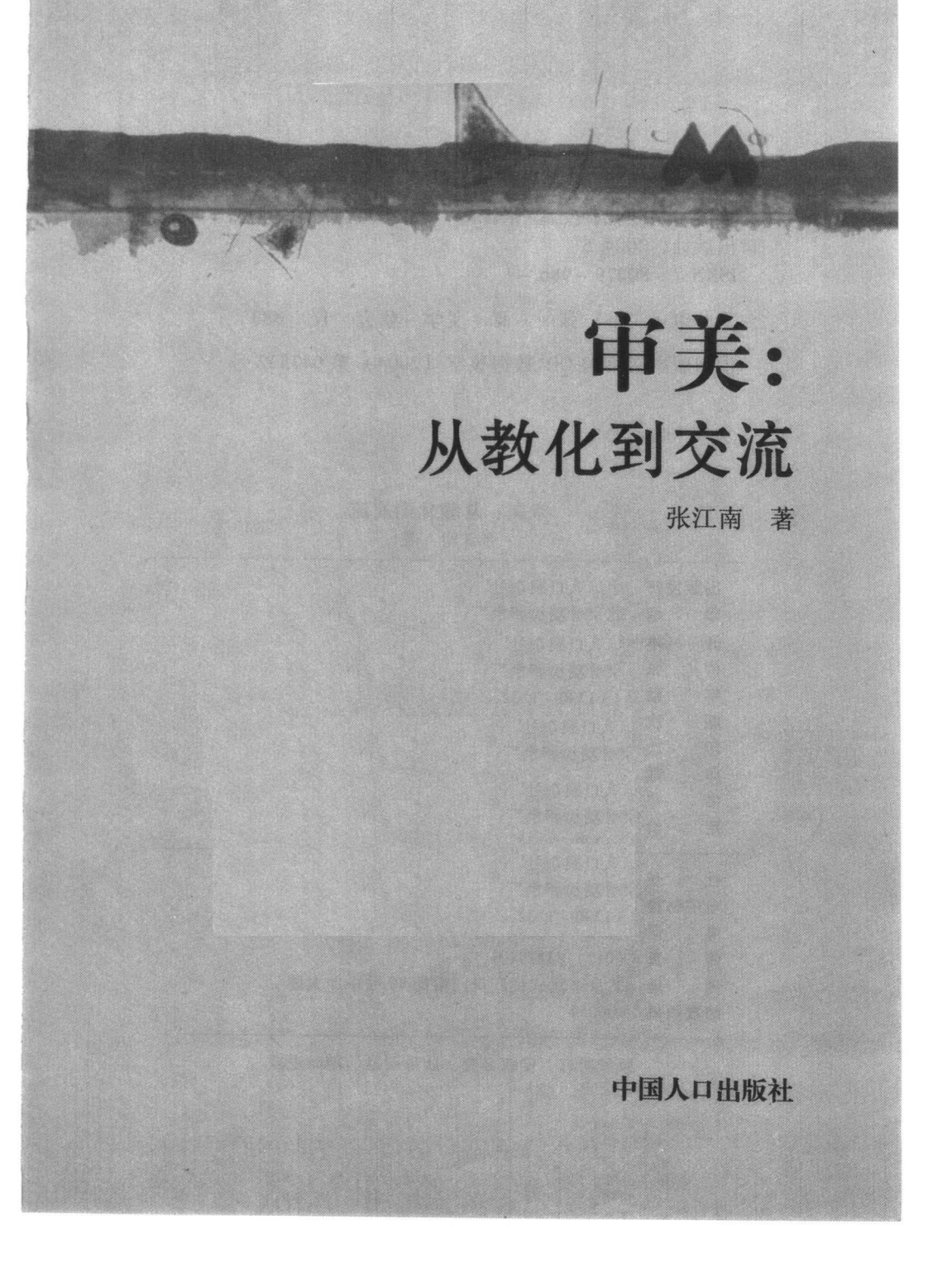




审美： 从教化到交流

张江南 著

中国人口出版社



审美： 从教化到交流

张江南 著

中国人口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审美：从教化到交流/张江南 著. —北京：中国人口出版社，2004.5

ISBN 7-80079-986-7

I. 审… II. 张… III. 美学—研究 IV. B8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4) 第 047532 号

审美：从教化到交流

张江南 著

出版发行	中国人口出版社
印刷	北京普瑞德印刷厂
开本	880 × 1230 1/32
印张	7
字数	120 千字
版次	2004 年 7 月第 1 版
印次	2004 年 7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	1 ~ 1 000 册
书号	ISBN 7-80079-986-7/C·254
定价	26.00 元

社 长	陶庆军
电子邮箱	chinapphouse@163.net
电 话	(010) 83519390
传 真	(010) 83519401
地 址	北京市宣武区广安门南街 80 号中加大厦
邮政编码	100054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质量问题 随时退换

内 容 提 要

本书内容以审美活动中作者与读者关系的演变为线索，把审美活动从教化向交流嬗变的历史过程，依作者认同角色的不同，划分为半神半人、类的人和个体的人三个阶段，并通过对柏拉图美学思想及古希腊悲剧《俄第普斯王》、康德的哲学和美学理论、萨特的哲学美学及其文学作品《恶心》的个案分析，指出审美教化论的基础是不同时期人们对世界看法中隐含的惟我论，及其体现出的人与人之间不平等的社会历史意义。而网络以其独特的无中心和虚拟性质，为人们提供了打破惟我论，建立自由平等世界的可能性基础。本书内容以胡塞尔的主体间性理论和海德格尔的此在与共在理论为根本，结合

身体的概念，建立了多元个体主体的概念；通过对网络虚拟空间的探讨，建立了取代实体世界观的关系实在和场的概念。由此，该书内容以作者 - 作品 - 读者这一完整的审美活动结构为中心，以作品为作者和读者进行审美交流活动的语境和场所，以言说者 - 倾听者 - 他人这一交流模式为依据，设想和建构了一种以审美活动中作者和读者平等、双向、自由交流为根本特性的网络时代的审美活动及其理论阐释，并以此为基础，结合现实探讨了网络艺术的基本特性及网络时代艺术家的生存处境，指出在网络时代，并不会因为人人都具有成为艺术家的可能而使艺术家消失，艺术家在网络时代仍担负着历史重任。

目 录

绪论 // 1

第一部分 审美教化的历史的考察

——审美主体关系的历史演进

第一章 审美教化传统的基础 // 29

第一节 历史的梳理:一种新视角 // 29

一、方法论的探讨:角色与有限时空体 // 30

二、从实施主体角度对审美、哲学史和美学史的
梳理 // 33

三、惟我论与审美的教化功能 // 39

第二章 半人半神阶段的考察 // 42

第三章 类的人阶段的考察 // 49

第一节 康德哲学分析:以“主体概念”为中心 // 51

第二节 康德美学分析:以“审美主体”为中心 // 58

一、康德美学中的审美主体 // 62

二、康德审美活动中主体间的关系与审美
教化论 // 66

第四章 个体人阶段绝对个体类型的考察 // 74

第一节 萨特早期哲学、美学分析 // 75

第二节 独白式作品的范例:《恶心》分析 // 84

第三节 从教化走向交流 // 87

第二部分 审美交流的理论阐释

——多元审美主体间关系的当代阐释

第一章 “无物之词”与“人死了”

——对网络世界性质的阐释 // 93

第一节 虚拟世界与“无物之词”:从语义学角度看
网络世界 // 94

第二节 主体的分裂与多元的个体:视角的多元化与
多元的个体 // 103

第二章 审美交流维度的结构分析 // 107

第一节 审美交流的一般性结构 // 108

一、审美交流的一般性结构要素和关系 // 108

二、审美交流活动中的作者、读者及作品	// 108
第二节 审美交流中的多元主体结构的 哲学阐释	// 114
第三节 审美活动的作品“世界”	// 126
第四节 审美活动中的作者与读者	// 140
一、人称指示词“性”的变化的含义	// 141
二、人称指示词“数”的变化的含义	// 143
三、审美交流中的作者和读者	// 145
第三章 审美交流的整体存在论阐释	// 161
第四章 以审美交流为特征的新艺术	// 168
一、多媒体特性	// 169
二、超文本链接特性	// 170
三、超文本的开放性	// 170
第五章 网络时代艺术家的地位	// 175
结语	// 183
参考文献	// 186
后记	// 213

绪 论

审美是人类在其发展过程中，在特定的生理、精神需求与社会文化共同参与下产生的人体现自身存在的一种高级实践活动^①，广义的审美活动包括一般意义上的审美活动和对这一审美活动进行结构和意义阐释的美学理论活动。这种阐释有两种视角：作为审美活动旁观者的外在客观视角与作为审美活动实施者本人的主观视角，我们从旁观者的客观视角，阐释审美在人们社会实践系统及我们整体价值体系中与系统其他元素的相互作用关系及其历史，以及由这种关系结构所决定的审美活动在整体系统中的地位和功能；我们从自身为审美活动者这一主观视角出发，阐释人们在进行狭义审美活动时内在的心理情感因素及审美体验的构成、作用与活动规律，这时我们具有双重身份：一是狭义审美活动实施者身份，这一身份还可以细分为两个层面，作为审美活动实施者的实际感性层面和伴随整个审美活动实施过程的反省意识层面。通过前者，我们使审美在感性层面得以进行，通过后



绪

论

者，我们对感性层面的活动进行特性的（与其他感性活动的区别，例如非功利性）和价值的判断，由此获得审美体验。二是对这一审美活动进行内在旁观的身份，即从主观视角对狭义审美活动进行阐释的美学研究者身份。上述多层次的关系如图 1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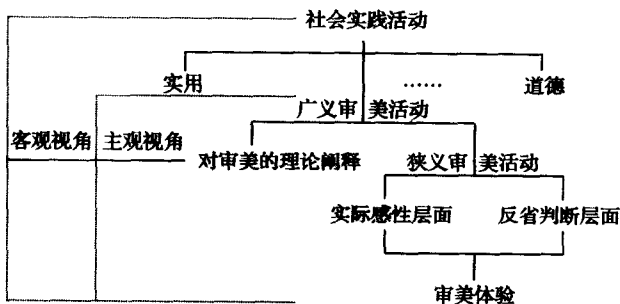


图 1 概念结构层次示意图

把一般审美活动（如不特别声明，以下“审美活动”都指广义审美活动）与美学理论活动一齐归在广义的审美活动名下，这不单是受海德格尔对“在手的”与“上手的”两种存在状态区分的启发，更是据于对审美活动与美学理论活动之间密切而复杂的关系的现实。审美与一切生存活动一样，都需要一定的前见为基础，而前见的形成过程中美学理论具有巨大的作用，可从 1949 年至 20 世纪 80 年代我国一般读者的审美兴趣与同一时期他们通过学校、作品、传媒等接受的革命现实主义美学理论之间的关系中略见一斑^②。这两者之

间，不单有黑格尔所说的生命之树与灰色的理论的关系，更有福柯理论作为“权力话语”对审美实践的塑造与控制，以及审美活动对“权力话语”自觉和不自觉的迎合与反抗的复杂权力运作关系，这一关系的运作构成了丰富多彩的广义审美活动的历史变化轨迹，美学理论是构成审美活动必不可少的一个部分和前提。对这一问题进行研究非常有意义，不但为美学史的研究提供了一种崭新的视角，而且对审美活动自身的理解也有不小的启发。^{〔1〕}

区分美学阐释活动的主观视角和客观视角、审美阐释者与活动者身份对美学理论研究也是有意义的。对后面两种身份的区分是一般常识，没必要多言，对两种视角的区分则有必要作一番解释。在以往人们习惯的主客二分观念中，研究对象作为客观的存在，人们只能就事论事，把审美活动当作一个既成的事实，就审美活动而研究审美活动，因此研究必然是以主观视角为主，客观视角只是用来提供时代背景，作铺垫和烘托之用。思想的发展打破了这种思维习惯，“理解是属于被理解东西的存在”^③，事物不再是

〔1〕 探讨审美活动与美学理论在历史上的相互关系是一个非常有意义的话题。书的中心论题与此密切相关，论述展开的思路也是从审美活动体现出的两种功能：教化与交流相互关系的历史现象出发，揭示其背后所隐含的哲学、美学为人们提供个“人”的概念的变化，探讨审美活动中体现的人与人的关系的变迁和审美中一种人与人的新关系得以成立的条件。但对审美活动与美学理论相互间关系进行整体研究，一方面由于题目太大，不容易把握，一方面由于这一研究对作者知识面和理论水平要求极高，本人目前还是心有余而力不足，因此只好留待今后。

一种纯粹客观的事实，而是历史文化构成的前见通过人，并与人的具体生存经验一起，共同构造和实施的。审美活动也如此，是社会历史与人共同参与、构造的人的生存实践的一种样式，是人生存于其中的社会实践大系统中的一个有机组成部分，有其自身出现和流变的条件与轨迹。由此美学理论研究出现了大的转变，从对审美活动本身的研究为主变成对审美活动得以出现的条件和运作过程的研究为主，这一根本观念的转变使客观视角在当代美学研究中以全新的意义成为研究活动的主视角。但同时主观视角也并不因此而废弃，它仍然是对事物在低一层面上进行研究的合法手段。两种视角的区分不单是研究视野范围大小的区分，更主要的是对事物的基本理念和看法的区分，涉及阐释得以进行的基础和语境层面的不同。有些问题，例如审美活动是否具有功利性，如果不考虑其具体用意而只从论述的逻辑看，以往的争论很多都是没有分清这两种视角造成的。如果从客观视角出发，把审美活动看成社会实践系统中一个有机组成部分，则它必然要承担相应的系统分派给其组成要素的功能，否则它在系统中不可能存在，审美活动因此往往就表现出功利的色彩；从主观视角出发，审美在与实用、道德等社会实践活动的区分中，体现出自身无明确外在目的，具有无目的的合目的性性质，因此表现出强烈的反功利色彩。这两种立论由于不在一个层面上，

因此完全可以并行不悖。

客观视角和主观视角的区分，对我们从历史的角度考察当代审美活动出现的新变化提供了思路 and 手段。一些问题，如审美活动的功能，如果只在主观视角内就事论事地考察，则视野较为狭窄。只有把审美这一基础性的精神实践活动放入特定的时代氛围、文化传统和人们自身的生存活动中，在赋予它相对独立的价值和意义的同时，考察它在社会实践活动系统中体现出的多方面的功能，这样才能具有比较开阔的视野，因此对审美功能的研究基本上是以客观视角为主进行的。教化与交流是审美活动体现出的两种基本功能，在今天交流为潮流的时代，两者间相互的关系及各自在审美功能系统中的地位也相应地出现了变化。本书力图通过对审美教化与交流功能在审美功能系统中的地位随社会历史的发展而变化的历史的和学理的分析入手，考察广义审美活动的两个组成部分：审美活动与美学理论两者的关系在历史上呈现出复杂的样态，从一个侧面揭示其中体现出的理论作为阐释话语和“权力话语”对审美活动功能性质的曲解、控制与塑造，以及理论自身为基础的话语对它的阐释视野与阐释行为的限制与塑造。这要求我们进一步把视线深入到审美活动系统结构的内部，以整个社会实践活动系统为基础，对审美活动内在机制进行描述，因为审美活动功能及功能间结构关系的变化归根结底是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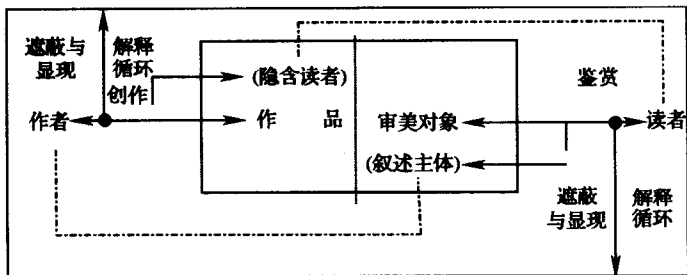
审美活动内在结构要素及其关系的变化为根据的。审美活动结构要素的简要表示如图2所示。

图2区分了创作与鉴赏两种不同类型的审美活动，两者的构成要素中都有作为活动主体参照的另一主体的存在，在创作中是隐含读者，在鉴赏中是作品的叙述主体^[1]。审美的教化与交流就是在这两个主体之间进行的，表现为审美活动中两者的相互关系，审美活动与美学理论的相互关系其实质也是审美活动中人与人的关系。因此审美活动的教化与交流功能的关系及其变迁内在含义可以表述为：审美活动中两个主体关系及其变迁的轨迹，以及造成这一变迁的深层社会历史和学理的原因。对此的考察可以为我们对一种新的审美活动主体间关系作理论的探索奠定基础，这也就是本书的基本目的。

一、教化与交流的概念分析

当代思想的一大进步，就是揭示出我们每一个人身上一直深入到骨髓里的社会文化内涵，随着人们视野的扩大（如

[1] 叙述主体是作者在阅读过程中隐含的形象，本书主要用以探讨审美过程中读者与作者的相互关系，可以看成文本基本叙述视角的承担者，与隐含作者概念有类似之处，但并不用于把文本之外的社会历史信息从文本研究中剔除，而是引入这些信息，因此这里不用隐含作者这一现成术语。对自然美的鉴赏中叙述主体即自然本身。本文提出的上述结构深受巴赫金《审美活动中的作者和主人公》一文的影响。审美中的作者与读者的关系，不是直接的，有一方是以不当在场的出现。本书要讨论的审美的交流正是以这种形式出现，详细的论述见本书第二部分第三章第四节。

图2 审美活动结构要素示意图^[1]

文化人类学)，以及探索的深入（如以弗洛伊德为代表开创的对人类深层心理的文化阐释），发现其中都有社会文化历史的影子，这其中以福柯通过对西方精神病史及性经验史的研究进行的揭示最为深刻^④，“教化”一时成了社会文化历史研究的核心概念。所谓教化，是指社会文化通过特定的社

[1] 参见 Simon Glendinning: *On Being With Others: Heidegger, Derrida, Wittgenstein* London: Routledge, 1998. 作者在这本书中提出了一种与复数他人共在的存在论阐释，其中第六章探讨了语言在通达他人时所扮演的角色，第七章、第八章分别从书写和阅读这两端，探讨了通过这两种行为达到与他人共在的途径和模式。这一思路对笔者有较大启发，表现为：在对审美交流进行美学阐释时，首先从语言的交流性与产生误读可能性的基础出发，对构成审美交流的“场所”进行分析，然后从作者与读者在这个“场所”中的交流行为出发，对审美交流进行阐释。但笔者以对审美中隐含的人与人关系维度的历史和理论的揭示为主线 and 视角，从多元个体的视角提出审美交流的概念并进行了阐释，为理论找到了网络社会中的审美这一具体所指对象，使理论不再是没有具体指称对象而只有意义的抽象词。但笔者在根本目的、思路和观念上，在像如何导出独立的他人的概念，交流如何可能等具体问题和对一些当代理论的理解和阐述上，都与这本书有所不同。

会角色，利用一定的社会文化教育机制，把特定时代、文化的价值观通过培养人们特定的趣味、情感反应和行为价值准则而加以传播，使之成为人们生存的基本样式的一种社会功能。“教化不是一个程序或态度的问题，而是一个既成存在的问题（Frage des gewordenen Seins）”，^⑤也就是说，“受到教化的意识可以在一切方面进行活动，它是一种普遍的感觉（ein allgemeiner Sinn）”。^⑥这种普遍感觉有两个方面的含义：它既是我们进行阐释活动的前提条件，又是我们与他人进行交流的前提条件，伽达默尔用“前见”的概念来指这种普遍的感觉。这一概念具有极其重要的意义，“维柯认为，那种给予人的意志以其方向的东西不是理性的抽象普遍性，而是表现一个集团、一个民族、一个国家或整个人类的具体的普遍性。因此，造就这种共通感觉，对于生活来说具有决定性的意义。”^⑦前见概念的内涵中包含强烈的经验内容，“我们所说的一种普遍的和共同的感觉，实际上就是对教化本质的一种表述，这种表述使得人们联想到某种广阔的历史关系。”^⑧“在维柯看来，共通感则是在所有人中存在的一种对于合理事物和公共福利的感觉，而且更多的还是一种通过生活的共同性获得的、并为这种共同性生活的规章制度和目的所限定的感觉。”^⑨在这个意义上，我们可以毫不夸张地说，教化是任何社会和人能够存在的根本原因之一。

从策略角度看，教化有两种方式：一是教化者把外在的视角强加于被教化者个体，取代这一个个体自身独立的视角，由此使受教化个体获得构成与社会和他人达成共识和进行交流的基础的前见；二是以平等对话的方式，在对话中通过双方视域的碰撞与融合，在阐释的循环中把对存在真理的揭示推进一步，同时也就把构成阐释循环基础的前见范围扩大了。这两种方式各有其形成的根据，体现出截然不同的社会理想追求。在这里我们把前一种方式的教化定义为狭义的教化，本书后面所用教化一词，如不特别声明，都是指狭义的教化；把后一种方式的教化定义为以交流为基础的新教化，我们将对交流进行充分讨论之后再进行阐述。

严格讲，狭义的教化只是某种狭义的文化价值观的传播者或捍卫者这一社会角色的在履行自身责任时自然而然选择和采取的方式和追求的目的。以哲学家、美学家为例，他们作为向社会提供理想自我形象合理性与合法性基础的社会角色^{〔1〕}，在其劳动成果——哲学、美学理论的叙述中自然地勾画了特定的隐含读者形象，并试图通过其叙述的展开，把叙述逻辑对隐含读者的作用在真实读者身上实现，这就是作为手段与目的并重的教化。

审美同样存在前见或共通感的问题。“趣味的首要问题

〔1〕 见第一章第一节中“方法论的探讨：个体与有限时空体”部分相关论述。